

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泉华”、“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19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1、拟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授信额度折合人民币 5,000 万元整；
- 2、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泰然金谷支行申请授信额度折合人民币 6,000 万元整；
- 3、拟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授信额度折合人民币 6,000 万元整；
- 4、拟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申请授信额度折合人民币 5,000 万元整；
- 5、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头支行申请授信额度折合人民币 25,000 万元整；

公司拟向上述各家银行申请的授信额度总计为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4.7 亿元（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确定。

公司授权董事长张立品先生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抵押、融资、开户、销户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本公司承担。

特此公告。

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7月20日